

龙竹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与天津理工大学签署合作协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 合同签署概况

（一） 基本情况

2026年3月26日，龙竹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乙方”）与天津理工大学（以下简称“天津理工”“甲方”）签订《战略合作协议》，双方结成战略合作关系。协议约定，天津理工大学海洋能源学院作为甲方指定的授权承办单位，负责与乙方共同推进合作协议的落实，并签订了关于海上新能源平台竹基复合材料联合开发的协议，旨在攻克竹基复合材料在海上新能源平台中应用的关键技术，解决我国近海新能源大规模开发中的重大科学和技术问题，带动竹基复合材料在海洋新能源领域的产业延伸，实现经济、社会及生态环境效益。

（二） 审批情况

本次协议的签订不构成关联交易，亦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根据《公司章程》及相关制度等规定，上述协议签订无需提交公司董事会或股东会审议批准。

二、 合同对手方情况

单位名称：天津理工大学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121200004013590223

法定代表人：陈胜勇

开办资金：423,297 万元

地址：天津市西青区宾水西道 391 号

合同对手方与公司、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本次交易在产权、业务、资产、债权债务、人员等方面不存在可能或已经造成公司对其利益倾斜的关系。

三、 合同主要内容

（一）合作方

甲方：天津理工大学

乙方：龙竹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二）合作目标

全面贯彻落实国家能源安全新战略，充分利用各自优势，探索竹材料新的应用领域，助力“双碳”目标落地，实现“优势互补、资源共享、互利共赢、长期合作”。

（三）合作内容

1.深入开展人才培养

通过联合培养学生、人员互聘、共建社会实践基地和就业实习基地等方式，促进甲乙双方人才交流，提高甲乙双方人才质量。

2.推进科技创新合作

1) 乙方为甲方涉及海上新能源的国家重点研发计划项目落地提供必要支持与配合。

2) 双方携手推广竹基海上新能源技术，乙方预计投入 200 万元，共同推动该技术的研发、市场化应用、场景拓展及行业普及，提升技术的市场覆盖率与影响力。

3) 甲方为乙方做好品牌宣传及推广工作，助力提升乙方品牌在相关领域的知名度与认可度。

四、 合同履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公司是集竹基新材料研发、产品设计、规模化生产及全球化销售于一体的高新技术企业集团，专注“以竹代塑、以竹代木”绿色产品研发与产业化应用。

天津理工大学是一所以工为主，工理结合，工、理、管、文、艺等学科协调发展的多科性大学，近5年承担国家自然科学基金重大、重点、杰青、优青、科技部重点研发、军民融合及各类国家级项目300余项，天津理工大学海洋能源学院（研究院）自成立以来，承担国家级项目、省部级项目及重大企业委托项目二十余项，主要研究方向有海洋清洁能源高效开发、智能建造与智慧运维、港航智慧绿色发展、幸福河湖与智慧水务、低碳（零碳）智慧园区等。

本次协议的签订和履行，标志着公司在竹基新材料研发领域又向前迈进一步，将有助于公司持续拓展竹基新材料的应用领域，提升行业影响力，并将对公司未来的经营业绩产生一定的积极影响。

本次协议的签订和履行不影响公司业务独立性，不存在因履行协议而对协议各方形成依赖，不对公司与其他合作方的合作构成排他性。

五、 风险提示

公司尚未产生订单与收入，之后将密切关注本次签订的协议中相关事项的进展，并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及时履行相应的审批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六、 备查文件

（一）龙竹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与天津理工大学签订的《战略合作协议》；

（二）龙竹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与天津理工大学海洋能源学院签订的关于海上新能源平台竹基复合材料联合开发的协议。

龙竹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3月27日